

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2-2號8樓

傳真：02-23975585

承辦人：洪寶蓮

電話：02-23979298轉831

E-Mail：CPA831@C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住福利字第098030322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(098Y0D001578-01.doc、098Y0D001578-02.doc、098Y0D001578-03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2009珍愛奇蹟」一秋季中央機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、各梯次活動行程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促進政府機關學校與民間企業員工交誼，藉舉辦未婚男女同仁聯誼活動，增進彼此瞭解及擇偶機會。
- 二、本季活動，為方便中、南、東部同仁參加，特安排東部、中部及南部地區聯誼行程，歡迎各該地區未婚公教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欲報名參加未婚聯誼活動同仁，請自行影印活動報名表或至本會網站「最新訊息公告」下載填寫，並經服務機關證明(即人事單位蓋戳章)後，傳真至本會福利組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本2009年9月21日止(額滿或逾期恕不受理)。
- 四、本會依傳真報名先後順序確認後，將符合資格名單彙送承辦廠商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，由該公司以e-mail簡訊或電話通知參加人員(請參加人員務必於報名表詳填e-mail、聯絡電話及手機等聯絡資料)報名人員須於接到通知後，依下列規定辦理繳款事宜：
 - (一)通知日期：2009年9月28日至10月2日請接到中國青年旅行社通知後2日內，至全省中華郵政公司匯款繳費，參加一天聯誼活動者，每人新臺幣(以下同)1,600元；二



天一夜活動者，每人3,800元。

(二)匯款後並請將繳費收據填註參加者機關、姓名、聯絡電話及梯次，影印傳真至(02)2371-0464承包旅行社俾憑核對，未如期繳費者或未傳真者，將由候補人員遞補之。

(三)匯款相關資料：匯款帳號：18357152 戶名：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。電話：(02)2371-1226分機232至235；傳真：(02)2371-0464

(四)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參加，須於活動日前3天(不含活動當日)告知中國青年旅行社得予全額退費；如逾期告知者酌扣當梯次行政手續費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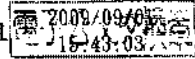
(五)繳款收據請妥善保管至本活動結束。

五、本會近年來舉辦未婚同仁聯誼活動，頗受好評，並已締造多對佳偶美好姻緣。有關本季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表，請上本會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hwc.gov.tw>)「最新訊息公告」及公務福利e化平臺(網址：<http://eserver.hwc.gov.tw>)「未婚聯誼專區」查詢下載。如有其他相關事項，請逕向本會承辦人洪寶蓮小姐洽詢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國家安全局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司法院司法人員研習所、考試院秘書長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審計部、行政院秘書處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行政院新聞局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、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、台塑關係企業、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臺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臺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北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

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臺南縣政府、高雄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中國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、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福利組



裝



訂

線